

证券代码：835714

证券简称：山水酒店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中青旅山水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董事、 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柴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3 年 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蔡海洋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3 年 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贺菲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谭宁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卢军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原董事长林军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辞去董事及董事长职务，原副董事长蔡海青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副董事长职务，原董事赵勇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及副董事长职务，原董事卢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选举柴昊先生为董事长，并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，选举蔡海洋先生为副董事长，提名贺菲女士为董事，提名谭宁先生为董事，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贺菲，女，1974年10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1995年6月至2002年6月，就职于华天大酒店，任高级销售；2002年7月至2005年6月，就职于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，任高级营销总监；2005年7月至2006年8月，就职于通程国际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，任营销高级主管；2006年9月至2017年2月，就职于湖南茉莉花国际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，任总裁兼旗舰店总经理；2017年2月至2022年8月，就职于锦江国际集团，历任维也纳酒店大客户事业部副总裁、维也纳酒店项目开发事业部副总裁、丽亭品牌中国区CEO；2022年9月至2022年12月，就职于上海豪生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，任豪生精选高级副总裁；2022年12月至今，就职于中青旅山水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任总裁。

谭宁，男，1980年8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02年7月至2004年7月，就职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，任客户经理；2004年7月至今，就职于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、财务管理部高级经理、财务管理部责任会计师、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、财务管理部常务副总经理、审计部总经理、财务管理部总经理。

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

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为满足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中青旅山水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《中青旅山水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中青旅山水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21日